**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2024年度单位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项目支出表

五、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性质、职责等情况

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是北京市文物局下属二级单位，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独立法人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110000E000463690，法定代表人：顾斌。

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是国家文物局指定的文物进出境审核机构，经国家文物局授权，又称“国家文物进出境审核北京管理处”，依法承担北京地区进出境文物的审核、标认工作，承担临时进出境文物的审核、登记、复检工作。依法承担文物进出境审核、展览文物进出境审核、文物认定争议裁定等项工作。2015年由国家文物局指定为涉案文物鉴定评估机构（文物博涵【2015】3936号），开展妨害文物管理等刑事案件涉及的文物鉴定和价值认定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下设涉案文物鉴定科、进出境文物审核一科、进出境文物审核二科、办公室（安全保卫部），共四个内设科室。

（三）人员编制及实有情况

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行政编制0人，实有人数0人；事业编制24人，实有人数19人；其他聘用人员1人。

离退休人员6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6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预算692.2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575.13万元增加117.08万元，增长20.36%。主要原因是为更好守护文物国门，打击文物违法犯罪，壮大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培养工作。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685.32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85.32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0.0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5.事业收入0.00万元。

6.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9.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6.89万元

10.上年结转结余6.89万元。

**图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支出预算692.2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575.13万元增加117.08万元，增长20.36%。主要原因是为更好守护文物国门，打击文物违法犯罪，壮大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培养工作。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673.97万元，占总支出预算97.36%，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527.58万元增加146.39万元，增长27.75%。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18.2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47.55万元减少29.31万元，下降61.64%。其中：

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

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1. 年终结转结余资金0.00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包括1个所属单位。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14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减少0.01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维持不变。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1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0.15万元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2023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0.00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00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00万元，其他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年初预算数0.00万元维持不变。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4年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2024年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0.0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2个，占本单位本年预算项目2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8.24万元，占本单位本年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0台，共计0.0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共计54.00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00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文物进出境鉴定所2024年度单位预算报表